

高雄醫學大學生命科學院徵求院長候選人啟事

一、本學院自即日起公開徵求候選人。

二、本學院院長候選人應具備下列資格與條件：

- (一) 具有教授資格。
- (二) 教育理念及學術成就。
- (三) 學術領導及行政協調能力。
- (四) 服務表現及績效。
- (五) 未具本校教師資格之候選人，應於到任前完成本校教師資格審查作業。

三、依據本校生命科學院院長遴選及代理辦法第八條規定院長之任期為三年。

四、公開徵求候選人之方式：

- (一) 校內教師符合資格與條件者得自我推薦或接受推薦，但由他人推荐時需經本人書面同意。
- (二) 校外教師需經國內外大學教授以上資格(相當職位)或學術機構成員二人以上連署，推薦人必須徵得被推薦人之書面同意。
- (三) 凡有意推薦者，請至生命科學院網址：<http://clife.kmu.edu.tw> 下載推薦表格及相關資料，並將推薦表格及相關資料於 107 年 9 月 10 日（星期一）前將紙本以雙掛號（以郵戳為憑）寄送「807 高雄市三民區十全一路 100 號，高雄醫學大學生命科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收」。另請提供電子檔寄至 lanmei@kmu.edu.tw。
- (四) 候選人需至本遴選委員會發表 20-30 分鐘治院理念。

五、聯絡人：藍梅禎小姐

聯絡電話：07-3121101#2708

E-Mail：lanmei@kmu.edu.tw

高雄醫學大學生命科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 107-09-01